

项目编号：SLCZJJ20250001

汉滨区双龙初级中学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竞争性谈判文件

采 购 人：汉滨区双龙镇双龙初级中学

时 间：二零二五年九月十日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第四部分 合同主要条款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第一部分 竞争性谈判公告

项目概况

汉滨区双龙初级中学宿舍家具采购项目采购项目的潜在供应商应在汉滨区双龙镇双龙初级中学东校区获取采购文件，并于 2025 年 09 月 15 日 15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提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SLCZJJ20250001

项目名称：汉滨区双龙初级中学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采购方式：竞争性谈判

预算金额：155,500.00 元

采购需求：

合同包 1 (汉滨区双龙初级中学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合同包预算金额：155,500.00 元

合同包最高限价：155,500.00 元

品目号	品目名称	采购标的	数量（单位）	技术规格、参数及要求	品目预算（元）
1-1	钢木床类	一连二双层床 60 套，四门 更衣柜 30 套	1(批)	详见采购文件	155,500.00

本合同包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合同履行期限：15 个日历天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合同包 1 (汉滨区双龙初级中学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下：

- (1) 《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 (2) 《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 (3) 《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51号）；
- (5) 《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 (6) 《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 (7) 《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 (8) 《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
- (9) 《财政部农业农村部国家乡村振兴局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乡村产业振兴的通知》（财库〔2021〕19号）；
- (10) 《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

(11)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加快推进我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工作的通知》（陕财办采〔2020〕15号）；

(12) 《陕西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强政府绿色采购有关问题的通知》（陕财办采〔2021〕29号）；

(13) 其他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合同包1(汉滨区双龙初级中学宿舍家具采购项目)特定资格要求如下：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供应商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至今至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约能力说明；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三、获取采购文件

时间：2025 年 09 月 10 日至 2025 年 09 月 12 日，每天上午 09:00:00 至 12:00:00，下午 14:00:00 至 17:00:00（北京时间）

途径：汉滨区双龙镇双龙初级中学

方式：现场获取

售价： 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截止时间： 2025 年 09 月 15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宾馆四楼会议室（汉滨区育才路 100 号市政府对面）

五、开启

时间：2025 年 09 月 15 日 15 时 00 分 00 秒（北京时间）

地点：安康宾馆四楼会议室（汉滨区育才路 100 号市政府对面）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3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注：1、供应商领取谈判文件时须携带法人授权书、法人及被授权人身份证、营业执照复印件 1 套加盖公章至汉滨区双龙镇双龙初级中学进行确认后方可完成报名；2、请各供应商领取谈判文件后，按照陕西省财政厅《关于政府采购供应商注册登记有关事项的通知》要求，通过陕西省政府采购网注册登记加入陕西省政府采购供应商库。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汉滨区双龙镇双龙初级中学

地址：汉滨区双龙镇双龙社区 4 组

联系方式：15509253200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汉滨区双龙镇双龙初级中学

地址：汉滨区双龙镇双龙社区 4 组

联系方式：15509253200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汉滨区双龙镇双龙初级中学负责

电话：15509253200

汉滨区双龙镇双龙初级中学

2025 年 9 月 10 日

第二部分 谈判须知

一、总则

本次采购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财政部令第 18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财政部令第 74 号》、《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及省市现行有关法律法规执行。

1. 名词解释

1.1 采 购 单 位：汉滨区双龙镇双龙初级中学

1.2 供 应 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的制造商或供应商

2. 投标人资格要求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有能力提供本次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具备以下资质，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 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供应商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财务状况报告：提供 2023 年至今至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1 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 2025 年 1 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约能力说明；

(9)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10)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备注：以上为必备资质条件，缺一项或某项达不到要求，投标文件按无效处理。

2.1.1 供应商必须从采购人处获取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未从采购人处

谈判文件并登记备案的潜在供应商均无资格参加谈判。

二、谈判文件

1. 谈判文件包括目录中所列的五部分，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谈判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要求，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对谈判文件的各方面都作出实质性的响应，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提交全部资料。

2. 谈判文件的澄清和修改

2.1 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之日前，采购人可以对已发出的谈判文件进行必要的澄清或者修改。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谈判文件的组成部分。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采购人应当在提交首次响应文件截止时间至少3个工作日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获取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不足3个工作日的，采购人应当顺延提交首次响应文件的截止时间。

2.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谈判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供应商如对谈判文件或采购活动事项有询问的在谈判截止时间前五日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对谈判文件予以澄清。供应商对谈判文件或采购活动事项有质疑，应在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以书面形式，要求采购人对采购文件质疑事项予以澄清。谈判文件的询问澄清答复将在收到供应商询问函后3日内，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谈判文件的质疑澄清答复将在收到供应商质疑函后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发给所有购买谈判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

2.3 供应商在收到澄清后，应在谈判文件澄清发出后24小时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采购人，确认已收到该澄清。若供应商未在规定时间内回复的视为已收到该澄清文件。供应商未按照澄清后的谈判文件进行响应的，由此带来的不利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三、谈判要求

1.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谈判文件的所有内容，严格按照谈判文件的要求编制和提供谈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使谈判响应文件对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如果投标人在谈判响应文件中没有按照谈判文件要求提交全部资料或者谈判响应文件没有对谈判文件在各方面都做出实质性响应，其谈判将被拒绝。

2. 谈判费用：供应商应承担所有准备和参加谈判有关的全部费用。

3. 谈判响应文件的编制：

谈判响应文件必须根据谈判组织单位发售的谈判文件格式编写，对谈判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具体内容包括：

一、竞争性谈判响应函

二、谈判报价表

三、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四、谈判方案说明

五、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4. 谈判报价：

(1) 谈判报价大于或等于本项目采购预算的，按废标处理。各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的第一次谈判报价表上，标明谈判报价、交货期等项，有选择的报价谈判组织单位不予接受。

(2) 投标报价为供应商完成招标项目内容的全部合理费用。

(3) 凡因供应商对谈判文件阅读不深、理解不透、误解、疏漏、或因市场行情了解不清造成的后果和风险均由各供应商自负。

(4) 报价货币：人民币。单位：元（精确到小数点后两位）。

5. 谈判保证金：不收取保证金

6.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为自谈判之日起九十个日历日，成交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延长至合同执行完毕。

四、谈判响应文件的式样和签署

1. 供应商应参照谈判文件给定的样式，准备谈判响应文件正本一份、副本一份、资格证明文件一份、电子版 U 盘一份（电子 U 盘放入正本中）。每份响应性文件须清楚地标明“资格证明文件”或“正本”或“副本”字样。谈判响应文件正副本单独采用胶封，装订成册，装订应牢固、不易拆散、夹页、换页，不得采用活页装订。若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2. 报价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用不褪色蓝（黑）墨水（汁）书写，需编制目录和连续页码，目录页码所对应的内容必须与文件内容一致，在每一页的正下方清楚标明页码等字样，页脚处不得出现除投标人以外的任何第三方名称。

3. 报价文件必须加盖单位公章，需要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在谈判文件中须同时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如未按要求签字、盖章，均按不合格处理。

4. 报价文件除各供应商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不得行间插字、涂改和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和其授权人代表签字和盖章。

5. 响应文件不符合上述要求的，均作不合格处理。

五、谈判响应文件的递交

1. 供应商应将谈判响应文件的正本和所有副本按以下要求进行密封和标记：

1.1 正副本分开封装，并清楚表明正副本字样；

1.2 响应文件正副本的外包装接缝处分别加封条密封，在封线处必须加盖公章、法定代表人章。

1.3 标明项目编号、项目名称，供应商全称（公章）等内容；

1.4 标明“递交至汉滨区双龙镇双龙初级中学”和“在 2025 年 09 月

15日15:00时之前不得启封”的字样；

1.5 如果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造成谈判响应文件过早启封或价格泄露等情况，采购人概不负责。

1.6 投标人需按上述要求递交响应文件，投标人相互查验密封文件时，如不符合上述要求，均作不合格处理。

2. 谈判组织机构收到谈判响应文件的时间不得迟于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截止时间。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供应商递交的任何谈判响应文件谈判组织机构拒绝接收。

3. 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前，经谈判组织机构同意后，供应商方可修改或撤回已送达的谈判响应文件。修改或撤回的内容应按竞争性谈判文件的规定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在内层封套上加注“修改”或“撤回”字样。

4. 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供应商不得对其谈判响应文件做任何修改。

5. 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期后到竞争性谈判文件规定的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供应商不得撤回其谈判，否则谈判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同时还按有关规定处罚。

六、谈判小组组成及职责

1. 谈判小组组成：在谈判开始前，组建谈判小组，谈判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及有关专家组成，评审专家从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产生。

2. 谈判小组职责

2.1 确认竞争性谈判文件。

2.2 确定符合资质条件的供应商参加谈判。

2.3 审查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并做出评价。

2.4 要求供应商解释或者澄清其响应文件。

2.5 编写评审报告。

2.6 告知采购人在评审过程中发现供应商违法违规行为。

3. 确认谈判文件：谈判小组对谈判文件进行审阅，无异议进行签字确认；有异议进行修改，修改后经采购人确认后，谈判小组确认，以文字形式通知供应商。

七、评审程序

（一）谈判会议

1. 在谈判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由采购人组织谈判工作，供应商须委派代表参加，签名报到以证明其出席。谈判整个过程接受监督机构的监督和管理。

2. 竞争性谈判第一次报价记录前，由供应商或其推荐的代表与采购监督人共同检查谈判响应文件的密封情况，经检查无误后，签字确认。

3. 采购工作人员将第一次谈判报价表的内容进行记录。

4. 谈判过程由采购人指定专人记录。

5. 谈判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修正原则为：

（1）谈判时，谈判响应文件中谈判报价表内容与谈判响应文件中明细表内容不一致的，以谈判一览表为准；

（2）谈判响应文件的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4）文字与图表不符以文字为准；

（5）正本与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二）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

采购人对各个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先进行资格有效性审查、再由谈判小组进行完整性审查、最后进行响应程度审查。审查全都合格的供应商才有参加谈判的资格。

1. 资格有效性审查内容为谈判文件要求的供应商资格要求内容，供应商应在谈判响应文件中附以相应资格证明文件。

2. 符合性审查内容为：

(1) 供货期是否完全响应；

(2) 付款方式是否完全响应；

(3) 谈判响应文件的数量是否合格；

(4) 谈判响应文件有效期是否合格；

(5) 谈判响应文件的签字盖章是否合格；

(6)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是否齐全，字迹是否清晰可辨，格式是否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

(7)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要求。

3. 响应程度审查内容为：

(1) 实施方案是否满足谈判文件要求；

(2) 实施方案是否按照谈判文件要求进行；

(3) 谈判文件规定的其他情形。

4. 谈判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做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5. 谈判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做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6. 谈判小组对供应商谈判响应文件进行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审查，出现下列情况之一者不得进入谈判程序。

(1) 供应商没有经过正常渠道购买谈判文件或供应商的名称与登记领

取谈判文件单位的名称不符。

(2) 谈判响应文件中未提交法定代表人授权书（法定代表人直接参与谈判未按要求提交其有效身份证）或授权书的合法性或有效性不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3) 必备资质的有效性或符合性不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提供的资质与谈判文件所附的复印件不一致的，要求提交原件未提交原件的。

(4) 谈判响应文件内容不全或字迹模糊辨认不清，导致谈判响应文件不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要求的。

(5) 谈判响应文件未按谈判文件规定要求签署、盖章。

(6) 谈判响应文件的商务响应与谈判文件商务要求（供货期、付款、验收、质量保证、售后服务等项）出现重大偏离的或附加了采购人难以接受的条件。

(7) 谈判响应文件中出现漏项或设计、服务方案与要求不符的。

(8) 谈判响应文件中必须响应的技术参数出现重大偏离导致达不到采购要求的。

(9) 供应商针对同一采购内容递交两份或多份内容不同的谈判响应文件，未书面声明哪一份是有效的或出现选择性报价的。

(10) 提供虚假证明，开具虚假资质，出现虚假应答的。

(11) 第一次谈判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三) 谈判：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谈判，并给所有参加谈判供应商平等的谈判机会。

1. 在谈判过程中，谈判小组可以根据谈判文件和谈判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谈判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须经采购人代表确认。

2. 对谈判文件作出的实质性变动是谈判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谈判小组应当及时以书面形式同时通知所有参加谈判的供应商。

3. 供应商应当按照谈判文件的变动情况和谈判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四）最终报价

1. 谈判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的技术、服务要求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不得少于 3 家。

2. 谈判文件不能详细列明采购的技术、服务要求，需经谈判由供应商提供最终设计方案或解决方案的，谈判结束后，谈判小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投票推荐 3 家以上供应商的设计方案或者解决方案，并要求其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

（五）评审办法

1. 评审原则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非招标采购方式管理办法》(74 号令)及有关法律、法规，进行竞争性谈判，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前提下，按最终报价以最低价确定成交单位。

2. 评审方法：

(1) 审查供应商资质（由采购人代表对供应商的资格进行审查）；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营业执照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	授权委托书	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	信誉	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	无重大违法记录声明	供应商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	财务状况报告	提供2023年至今至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	税收缴纳证明	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	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	提供2025年1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	履约能力说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约能力说明；
9	控股管理关系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10	中小企业声明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

		工业。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	--	---

注：以上资料须提供原件或彩色影印件单独装袋密封递交，以备审查。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供应商将视为非响应投标，不再进入后续评标阶段。

(2) 对资质审查合格供应商的谈判响应文件第一次报价进行记录，并对谈判响应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谈判响应文件对竞争性谈判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的，即为有效报价文件，否则判为无效报价文件。供应商资质及谈判响应文件均合格的，进入竞争性谈判。

序号	评审内容	评审标准
1	响应文件语言及有效期	响应文件语言及有效期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2	响应文件封面、响应函、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三处的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三处均无遗漏，且与所投项目名称、项目编号、一致。
3	响应文件签署、盖章	均按谈判文件要求签字、盖章。
4	交货期	符合谈判文件规定
5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	(1) 第一次谈判报价表填写符合要求； (2) 计量单位、报价货币均符合谈判文件要求； (3) 第一次谈判报价未超出采购预算或谈判文件规定的最高限价。

6	响应文件完整性	响应文件按照谈判文件要求编制，内容齐全，无重大缺漏项。
7	实质性条款响应	完全响应谈判文件要求的各项技术/服务/商务实质性条款。（实质性条款以★为标识。未设置实质性条款时可忽略此项）
8	供应商承诺书	完全理解并填写《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3) 谈判小组所有成员集中的分别与资格审查及符合性审查合格的供应商单独进行谈判。

(4) 谈判结束后，所有合格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进行最后报价。在满足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的前提下，以最低价确定成交人。

(5) 若最低报价相同，则参照以往业绩、承诺、售后服务及培训进行比较，择优确定成交单位。

八、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 本项目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1.1 投标企业政府采购政策

(1) 中小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 应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提供本企业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或者提供其他中小企业制造的货物。（本项所称货物不包括使用大型企业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 投标供应商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由评委会审定，符合条件的企业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2）监狱和戒毒企业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监狱和戒毒企业应符合《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

（3）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落实政府采购政策

①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符合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②投标供应商须按照财库〔2018〕141号规定，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对声明的真实性负责。以此为依据享受政府采购政策。

③中标、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中标、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5）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

①落实政府采购信用融资有关政策要求执行陕西省财政厅关于印发《陕西省中小企业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办法》（陕财办采〔2018〕23号）文件规定；

②有融资需求的供应商可根据自身情况，在陕西省政府采购信用融资平台（网址：<http://ccgp-shaanxi.gov.cn/zcdservice/zcd/shanxi/>）自主选择金融机构及其金融产品，凭政府采购中标（成交）通知书或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提出融资申请（具体程序以平台指南为准）

1.2 投标产品政府采购政策

1.2.1 节能产品根据《国务院办公厅关于建立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制度的通知》（国办发[2007] 51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

（<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节能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1.2.2 环境标志产品根据《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实施的意见》（财库[2006]90号）的规定，以中国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公布的最新一期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清单为准。

1.2.3 投标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对所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在谈判报价时必须对此类产品单独分项报价，计算出小计及占谈判报价总金额的百分比，并提供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从中国政府采购网上下载的网页公告等），未提供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优惠明细表及属于清单内产品的证明资料的不给予优惠。

1.2.4 若节能、环保、环境标志清单内的产品仅是构成投标产品的部件、组件或零件的，则该投标产品不享受鼓励优惠政策。

1.2.5 同一标段的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部分优惠只对属于清单内的非强制类产品进行优惠，强制类产品不给予优惠。

1.2.6 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不重复优惠；同时列入国家级清单和省级清单的产品不重复优惠。

1.2.7 获得上述认证的产品在投标时应提供有效证明材料。以上所有证明文件复印件须加盖供应商公章并注明“与原件一致”，否则不予优惠。

投标供应商应如实提供以上证明文件，如存在虚假应标，将取消其投标资格。

2. 价格优惠比例

2.1 投标企业优惠比例

符合谈判文件规定的小微企业、监狱企业优惠条件的供应商，价格给予10%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10%），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不在单独给予优惠）

2.2 投标产品优惠比例

投标产品为节能、环保、环境标志产品清单中的产品，符合谈判文件要求的，价格给予1%的扣除（不重复优惠，最高为1%），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

2.3 同时为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和两型产品的，由供应商选择其一享受评审优惠；只有同时又符合国家促进中小企业发展政策的，可以重复享受评审优惠。同一项目中只有部分产品属于评审优惠政策范围的，评审时指对该部分产品实行优惠。

九、成交原则

1. 质量和服务响应评审：依据谈判文件的要求，对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的响应程度审查。**谈判响应文件出现下列情况视为非实质性的响应，不进入最后推荐排序。**

1.1 最终谈判报价超出采购预算的。

1.2 供应商在质量标准、售后服务等条件不响应该谈判文件。

1.3 供应商所提交的货物数量和内容与竞争性谈判文件要求不符的。

1.4 供应商所提交的产品技术参数、性能指标不能满足要求，出现负偏差。

2. 谈判小组经质量和服务响应评审后，从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谈判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的供应商中，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提出3名以上成交候选人，并编写评审报告。

十、确定成交单位

1.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结果的函后五个工作日内，从评审结果的函提出的成交候选人中，根据质量和服务均能满足采购文件实质性响应要求且最后报价最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并函告采购代理机构。

2. 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结果的函提出的最后报价，最低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3. 采购人的“成交复函”确认文件后两个工作日，在财政部门指定的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4. 采购人将评审过程及成交供应商情况书面报监督机构备案。

十一、关于投标人非实质性响应滞后发现的处理规则

无论基于何种原因，各项本应做拒绝投标处理的情形，即便未被及时发现而使该投标人进入初审、详细评审或其它后续程序，包括已经签约的情形。一旦被发现存在上述情形，采购人均有权决定取消该投标人的此前评议结果，或决定对该投标予以拒绝，并有权采取相应的补救及纠正措施。

十二、合同

1. 采购人与成交供应商应当在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 30 日内，按照谈判文件确定的合同文本以及采购标底、规格型号、采购金额、采购数量、技术和服务要求等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2. 定标后，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拖延或拒签合同，采购人有权取消其成交资格，并按评审结果顺序重新确定成交供应商。同时报请监督机构通报，取消其进入政府采购市场的资格，按规定予以处罚，并没收其谈判保证金。

十三、成交服务费

1. 本项目不收取采购代理服务费用。

十四、保密

投标人自领取谈判文件之日起，需接受以下条件并做出承诺：

1. 谈判文件仅可用于本项目招标过程，招标过程结束后，相关所有资

料均不能以任何形式进行传播和使用。

2. 除非经招标人的书面同意，否则任何时候均不得向任何第三方透露从本次谈判获得的信息。

3. 投标人应确保其雇员遵守同样的保密义务。

4. 如投标人因故意、过失或任何其它原因导致任何保密信息泄露、公开或为第三方知晓，由此造成的各项损失均由投标人承担全部责任。

十五、其它

1. 在谈判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递交的有效谈判响应文件不足三家时，经请示监督机构同意后，继续谈判或采用其他方式进行采购。

2. 特殊情况处理：当全部报价均超出财政预算限额或均低于公认的制作成本时，谈判小组有权决定是否进行第三次报价或本次竞争性谈判失败。若第三次报价仍超预算，采购人又无力追加，谈判小组可宣布本次竞争性谈判失败。

3. 谈判开始到成交单位确定前，谈判小组、采购单位及有关人员要严格遵循保密原则，任何一方不得向与评审无关的单位和人员透露与谈判有关的其它供应商的技术资料、价格及其它信息。否则，按政府采购有关处罚条款进行相应的处罚。

4. 拒绝商业贿赂

供应商必须填写一份《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编制在谈判响应文件中，同时保证谈判响应文件正、副本中都有且一致。

第三部分 采购内容及要求

一、采购内容及预算：

1. 采购名称：汉滨区双龙初级中学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2. 采购预算：155500.00 元

二、商务要求：

1.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15 日
2. 合同履行地点：汉滨区双龙镇双龙初级中学
3. 合同支付约定：

全部产品按期采购安装完毕并验收合格后，乙方须向甲方出具合法有效的完税发票，甲方进行支付结算。

4. 验收交付标准和方法：合同中所有采购的产品。验收标准：采购单位组成验收小组，验收小组对供应商提供的货物的品牌、名称、型号、配置、规格、外观、产地、生产厂商、技术性能、数量、服务承诺及结果等，对照政府采购合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封存样品等逐项进行现场检验、核对和验收。

5. 质量保修范围和保修期：质保期 36 个月，在质保期内乙方应提供本项目所有产品原制造厂商标准的售后服务并承担全部费用。在质保期外，乙方应提供终身的维修服务，维修所需的原材料费用由甲方承担，人工费由乙方承担。

6. 知识产权归属和处理方式：无定制开发设备，知识产品归属于生产制造厂家。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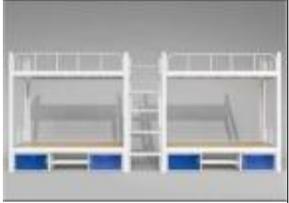
7. 成本补偿和风险分担约定：按谈判文件、响应文件及合同要求。

8. 违约责任与争议解决的方法：例：按《民法典》等国家相关法律法规执行，或按双方约定。如有纠纷，双方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应向安康市人民法院起诉。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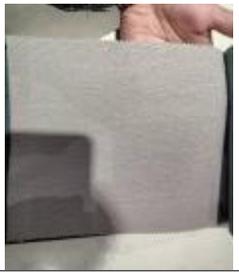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标准

汉滨区双龙初级中学宿舍家具采购项目采购清单

编号:

项目名称		汉滨区双龙初级中学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序号	物品名称	图片	规格	单位	数量	单价 (元)	合价 (元)	备注
1	宿舍上下铺架子床		W4500*D 900*H21 20 (正负 偏离(± 2%)	组	30			<p>一、产品名称：二连四人位步梯公寓床</p> <p>二、产品规格：W4500*D900*H2120（正负偏离（±2%）</p> <p>1、立柱：采用截面规格≥77*77*1.1mm开口式型材，材料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经成型机一次辊压而成。立柱截面外侧两条压筋，压筋圆弧半径R3mm，增强立柱承重性；立柱外侧角成圆弧形设计，圆弧半径R49mm，防止碰伤。立柱内侧采用直角造型，便于床下柜体和立柱结合，提升整体结构稳固度。内侧边缘采用双折边处理，立柱与横梁连接方式采用榫插挂件连接，挂件与立柱结合面大等于28mm，挂件安装后与立柱平齐，防止挂伤。内外双面均有环氧塑脂喷涂，防止内侧生锈腐蚀。</p> <p>2、床横梁：采用截面规格为≥90×（30+10）×1.1mm开口式型材，材料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经成型机一次辊压而成，内侧边缘采用折边处理，正面压两条压筋成圆弧形设计，压筋圆弧半径R6mm增强横梁承重性。下部R15半圆角防磕碰设计，保证使用者的安全。内外双面均有环氧塑脂喷涂，防止内侧生锈腐蚀。</p> <p>3、侧护栏：采用≥Φ20mm*1mm圆管无内陷一次式弯管处理后与护栏竖焊接而成，竖管平均分布，不少于4根，护栏长度≥1800mm，净高度为≥300mm，美观大方坚固耐用设计合理。</p> <p>4、床头护栏：采用≥Φ20mm*1mm圆管无内陷一次式弯管处理后与护栏竖焊接而成，竖管平均分布，不少于3根，净高度为≥300mm，美观大方坚固耐用设计合理。</p> <p>5、床柜：采用≥40*20*0.8mm优质矩型管钢管制作，床柜两端</p>

							<p>焊接有紧固件，紧固件采用优质冷轧钢板经纵剪冲压而成，共有 5 个面组成，成型后尺寸 30*20*29mm 侧面有 2.5mm 椭圆鼓包起到加强和紧固作用。床柜数量 20 根。与床横梁采用嵌式链接方式，具有防脱落功能、拆卸功能。</p> <p>6、横梁卡扣：采用厚度≥ 1.1 冷轧钢板冲压一次成型，规格为$\geq 61*25*1.1$mm，与床柜采用嵌式链接方式，具有防脱落功能、拆卸功能。</p> <p>7、步梯：步梯共有 4 个踏步，步梯支架采用$\geq 25*25*1.2$ mm 方管焊接而成，步梯踏板采用规格$\geq 500\text{mm}*218\text{mm}*1.5\text{mm}$ 厚优质冷轧钢板经冲压而成，两头成型外角圆弧设计，踏板上面镶嵌夜光板，起到夜晚不用开灯也可以发亮，方便上下楼梯。满足上下爬梯的安全性及防滑作用。</p> <p>8、步梯拉手：采用$\geq \Phi 20\text{mm}*1\text{mm}$ 圆管无内陷一次式弯管处理后与床横拉杆焊接而成，床横拉杆$\geq 40*20*0.8$ 优质矩型钢管制作。防上下楼梯时重心不稳摔倒，保证使用者的安全。美观大方坚固耐用设计合理。</p> <p>9、榫插挂件：经冲床一次性冲压成 L 型，挂件上有三个连接卡口，尺寸为 200mm\times30mm\times30mm，材料厚度为 2.0mm。榫插挂件必须与立柱齐平，不突出于立柱表面，整体美观、平整。</p> <p>10、胶套：立柱顶盖和脚套：采用ABS 工程塑料(一次性注塑成型)。壁厚$\geq 2.5\text{mm}$，高度$\geq 30\text{mm}$，加强筋为竖向半圆形，脚套与床脚应紧密结合，牢固，不易脱落。</p>
2	宿舍衣柜		1.0m*2.0m	套	30		4 门/套，E0级实木颗粒板

3	置物架		60*12*1 3.6cm	套	15			碳钢
4	综合楼一楼窗帘		1.5m*1.8m	副	10			棉麻
5	宿舍窗帘		3.0m*3.0m	副	15			棉麻
6	卫生间水箱		365*120 *376mm	套	34			PP
合 计								

卸货费及安装费；

合同价款为：¥_____元。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等法律规定，

甲乙双方经平等协商，订立如下合同条款：工程概况：

项目名称：汉滨区双龙初级中学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项目地址：汉滨区双龙镇双龙街道。

乙方承包范围：清单内内容。

二、货物质量标准或技术要求，按照如下约定执行。

1. 本合同货物质量标准或技术要求均应按照国家标准执行，无国家标准而有部颁标准的，按照部颁标准执行；无国家和部颁标准的，按照行业惯例或者公认的企业标准执行。

2. 没有上述标准或者虽有上述标准，但甲方有特殊要求的，按甲乙双方在合同中商定的质量标准、样品或特定的技术要求执行。

3. 乙方应按照甲方确认的样板进行加工制作。

三、包装方式和包装物的归属

由乙方负责包装，防护打包，以防磕角

四、货物运输与交货

1. 运输方式：

由乙方负责货物运输到场。

2. 交货地点：汉滨区双龙镇双龙街道。

3. 装卸约定：本合同项下货物的装卸车由乙方负责，费用由乙方承担。

4. 交货时间及周期：

七个工作日内，货物到场。如有变更按照甲方书面要求时间进场。

五、货物验收与检验

1. 验收标准按照本合同第二条执行。

2. 验收方式由甲乙双方派人员共同验视验收。材料到场应按照国家规定的检验批进行检验。

3. 验收流程

3.1 到货时主要对数量、外观缺陷初步验收（如若晚上到货则只清点个数，

其它验收步骤第二天进行)。乙方需派员在现场与同甲方材料员同时验收货物,当发现运输途中造成的断裂、划痕等情况,双方应及时记录确认。乙方应及时对严重损坏无法使用的材料进行补货。

3.2 甲方保留对乙方送交的产品进行第三方检验、测试的权利。

六、结算及付款

1. 结算方式及付款时间

1.1 货款: 货物到场安装验收完一次性付款。

1.2 支付方式: 银行转账的方式支付货款。

2. 甲乙双方结算金额按照双方签字盖章确认的实际收货量计算。

3. 项目负责人及其他人员签字或盖有项目部章的结算文件无效, 结算数据以盖有甲方公章文件为准。

七、陈述与保证

乙方同意作出如下陈述与保证:

1. 乙方有权签订本合同, 且其对本合同的履行不会违反对乙方有约束力的任何合同条款、义务、法律、规章或法令;

2. 不存在针对或危及乙方的, 将对本合同项下甲方权利构成影响的索赔、留置或诉讼;

3. 所提供合同货物不侵犯任何第三方的知识产权;

4. 货物不存在设计上、材料上和制造工艺上的缺陷, 并符合本合同的保证、质量、技术规格和性能等要求或标准, 且使用产品是安全的;

八、知识产权许可与赔偿

1. 乙方应保证向甲方提供的产品已获得必要的知识产权许可。如因乙方提供的产品导致甲方或实际使用人侵犯第三方在先的知识产权或其他专属权利, 乙方应协助甲方或实际使用人共同应对, 自行承担费用采取令买方满意的合理补救措施。如甲方因此遭受损失的, 乙方还应赔偿买方因此遭受的损失(包括案件受理费、保全费、执行申请费、律师费、和解款、法院判决金额、罚款等), 并自负费用采取以下措施: (1) 修改产品设计使产品没有侵权的可能; (2) 取得该第三方的授权。

2. 甲方提供的绘图、设计、型式、资料、工具、设备、及其他与产品相关之资料文件及所涉之所有权及知识产权，均属甲方所有。除为履行本合同产品制造所必须外，乙方不得将该与前述知识产权相关的资料提供给第三方使用、收益，亦不得转售、租借予他人、为他人制造相同产品或为其他处分；当甲方要求归还时，乙方应立即无条件交还甲方。

3. 协议履行过程中，甲方项目印章权限限制如下：针对签订合同、确认材料单价、对外提供担保、保证、借款事宜。

九、双方权利及义务

1. 甲方权利义务：

1.1 提前 3 日就送货甲方应当的具体时间、地点及收货人等情况与乙方进行确认，并提供必要的协助。负责对进场材料进行规格、数量及质量的验收。

1.2 甲方如有变更应当以书面形式向乙方提出变更通知，主动对加工品进行清点，如已造成损失事实，应按照损失价值对乙方进行赔付。

1.3 甲方有权利向乙方提出工程进度计划、确定材料加工方案。

1.4 甲方应当按照合同约定付款、办理合同结算。

2. 乙方权利义务：

2.1 乙方应充分知晓建设单位方和甲方对货物的质量标准，工程的总体进度目标要求及分批进场的供货周期要求，合同涵盖范围和设计图纸意图。

2.2 乙方应当对配合甲方提出货物使用性能和对货物安装方法进行技术指导。

2.3 乙方接到甲方定单后，应尽快组织交货，乙方应确保按甲方订单要求的时间交付全部合格产品；如因不可抗力原因延迟交货时应尽快书面通知甲方，并仍有责任采取必要的措施加速交货；

十、合同的修改与转让

1. 本合同的任何修改必须以书面的形式作出，并且由双方的授权代表签字并加盖公章后方可生效。

2. 在未征得对方事先书面同意的情况下，任一方不得将其本合同项下的权利或义务转让给任何第三方。

十一、不可抗力

1. 不可抗力仅仅限于战争、动乱、地震、疫情、自然灾害、空中飞行物体坠落、国家政策限制或其它非甲乙双方责任造成的爆炸、火灾等人为状况不纳入不可抗力范围。

2. 任何一方由于不可抗拒原因不能履行合同时，应在不可抗力事件发生后 3 日内向对方通报，以减轻可能给对方造成的损失，在取得有关机构的不可抗力证明后，允许延期履行或修订合同，并根据情况可部分或全部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十二、法律适用及争议解决

1. 本合同适用法律为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2. 乙方在接到甲方书面异议后，必须在 48 小时内抵达现场，并在 48 小时内负责处理并书面通知甲方处理情况，否则，即视为默认甲方提出的异议和处理意见。

3. 与本合同有关的任何争议，由双方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双方同意任何一方可以将争议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三、合同份数及效力

1. 本合同自双方实际签字并盖章之日起生效。

2. 本合同一式 2 份，甲方执一份，乙方执一份，每份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下附相关信息）

甲方（盖章）：

乙方（盖章）：

甲方代表（签字）：

乙方代表（签字）：

日期： 年 月 日

日期：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谈判响应文件格式

项目编号：

(正/副本)

汉滨区双龙初级中学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谈判响应文件

供 应 商：（单位盖章）_____

法人或委托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 期：_____

目 录

- 一、竞争性谈判响应函
- 二、谈判报价表
- 三、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 四、谈判方案说明
- 五、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二、 谈判报价表

2.1 报价一览表

项目编号：

报价内容 项目名称	投标总报价（元）	交货期 （日历天）	备注
汉滨区双龙初级中学宿舍家具采购项目			
谈判总报价	大写： _____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2.2 分项报价表

序号	名称	品牌	主要参数	单位	数量	单价（元）	合计（元）	备注
总报价（元）								

供应商名称（公章）：

法定代表人/被授权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三、 供应商资质证明文件

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有能力提供本次货物和服务的供应商，具备以下资质：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组织机构代码证或登载有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或其他合法组织登记证书、自然人只须提交身份证）；

（2）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及被授权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法定代表人直接参加只须提供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3）供应商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等渠道查询相关主体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将拒绝其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4）供应商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3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

（5）财务状况报告：提供2023年至今至少一年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至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1年的可提供成立后任意时段的资产负债表）或其基本存款账户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6）税收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已缴纳的至少一个月的纳税证明或完税证明，依法免税的单位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7）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提供2025年1月至今至少一个月的社会保障资金缴纳单据或社保机构开具的社会保险参保缴费情况证明，依法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应提供相关证明材料；

（8）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履约能力说明；

（9）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本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提供声明函）；

（10）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供应商应为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本项目采购标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供应商应为中型企业或小型、微型企业或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供应商为中小企业的，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供应商为监狱企业的，应提供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应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监狱企业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

单位名称：_____

单位性质：_____

地 址：_____

成立时间：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经营期限：_____

姓 名：_____

身份证：_____

性 别：_____

年 龄：_____

职 务：_____系_____（供应商单位名称）_____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3 供应商必须提供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近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近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纪，以及未被列入失信被执行人、未在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及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中。

以上如构成虚假，自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4 具备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书面声明（格式）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我单位作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谈判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我单位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人员、资金和专业技术能力，可以保证项目的顺利实施。

本单位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成交的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名称：_____（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3.5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参加_____（单位名称）的_____（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_____（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中小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按照《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规定和《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如实填写并提交本《中小企业声明函》。

2. 本项目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为：工业；

3.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及监狱企业可不填报。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格式）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监狱企业是指由司法部认定的为罪犯、戒毒人员提供生产项目和劳动对象，且全部产权属于司法部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直属煤矿管理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各地（设区的市）监狱、强制隔离戒毒所、戒毒康复所，以及新疆生产建设兵团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的企业。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1. 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审价格扣除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还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证明文件（可删除此页）。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格式）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期：

注：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并如实填写本表，符合条件的供应商未按上述要求提供、填写的，评审时不予以考虑。

2. 如不是该类企业则不需提供此声明函（可删除此页）。

四、 谈判方案说明

谈判响应方案必须含有详细的供货方案，具体包括以下内容但不限于以下内容：

- (1) 技术要求及质量保证措施；
- (2) 包装运输；
- (3) 售后服务；

4.3 商务要求偏差表

序号	名称	谈判文件商务要求	谈判响应文件商务响应	偏离	响应说明
1					
2					
3					
4					
5					
6					
7					
8					
9					

- 注：1. 谈判响应文件要求详见谈判文件第三部分采购内容和第四部分商务要求。
 2. 偏离填写：有偏离、无偏离。
 3. 响应说明填写：优于、相同。
 4. 表格不够用，各供应商可按此表复制。

供 应 商：_____（公 章）

法定代表人或被授权委托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五、 供应商拒绝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承诺书

为响应党中央、国务院关于治理政府采购领域商业贿赂行为的号召，我单位在此庄严承诺：

- 1、在参与政府采购活动中遵纪守法、诚信经营、公平竞标。
- 2、不向采购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进行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以谋取交易机会。
- 3、不向采购人提供虚假资质文件或采用虚假应标方式参与政府采购市场竞争并谋取中标、成交。
- 4、不采取“围标、陪标”等商业欺诈手段获得政府采购定单。
- 5、不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供应商。
- 6、不在提供商品和服务时“偷梁换柱、以次充好”损害采购人的合法权益。
- 7、不与采购人政府采购评审专家或其它供应商恶意串通，进行质疑和投诉，维护政府采购市场秩序。
- 8、尊重和接受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的监督招标采购要求，承担因违约行为给采购人造成的损失。
- 9、不发生其他有悖于政府采购公开、公平、公正和诚信原则的行为。

承诺单位：_____（盖章）

全权代表：_____（签字）

地 址：_____

邮 编：_____

电 话：_____

年 月 日

承诺书（二）

致：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在参加本项目谈判之前不存在被依法禁止经营行为、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情况，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三）

致：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并承诺：近三年受到有关行政主管部门的行政处理、不良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四）

致：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郑重申告：近三年因供货问题（水货、替代品、次品、翻新品等）的不法行为记录为 次（没有填零），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本公司承诺：本次招标标的物为正品行货。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承诺书（五）

致：

作为参加贵公司组织的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本公司承诺：参加本次招标提交的所有资质证明文件及业绩证明文件是真实的、有效的，如有隐瞒实情，愿承担一切责任及后果。

供应商	法定代表人	日 期
(公章)	(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